

2020 年全澳遍傳運動 LOGO 設計

徵集行動章程

簡介：

本活動旨在透過公開徵集的形式，甄選具特色意義的標誌設計作為基督教宣道堂港澳區聯會 2020 年全澳遍傳運動的 LOGO。

2020 年全澳遍傳運動的主題：『Shalom！願你們平安！』

1. 主辦單位：

基督教宣道堂港澳區聯會

2. 參加資格：

- a. 凡對此項活動有興趣的主內兄姊(不限年齡)均可參加。
- b. 個人或組別參加均可，並每位參加者姓名出現不超過兩次為原則，即無論以個人名義或組別型式參加的作品數目也不超過兩份。
- c. 為達到公平甄選的目的，所有主辦單位工作人員及評委均不得參加此項活動。

3. 提交作品方式：

- a. 遞交參加表格及作品地點：澳門高士德大馬路 100 號宣道堂地下辦公室，並同時以電郵寄上 PDF 檔案 (詳見以下 4a)。
- b. 參加作品收集處的辦公時間為：上午 10 時至下午 6 時 (周末及公眾假期除外)。

c. 每位參加者須填寫一份參加表格即可。

4. 參加作品格式要求：

a. 參加者應提供參加作品的彩色列印版本一份以及作品的電子檔 (只限 PDF 檔案，不必遞交 ai 或 jpg 檔)，將 PDF 檔案寄去以下電子郵箱：

macaucccmil@yahoo.com.hk

b. 上述彩色版本需列印在 A4 尺寸(210mm × 297mm)的白紙上；同時於 A4 紙右下方註明基督教宣道堂港澳區聯會。

c. 上述版本的參加作品應裝裱在一張 330 mm × 417 mm 尺寸的黑色硬卡紙板上。

d. 請將設計之創作理念用不超過 100 字填寫在參加表格上。

e. 除參加表格以外，參加者不得在作品的任何部分顯示參加者的個人資料。

5. 時間表：

a. 收件截止日期：2019 年 4 月 30 日(以郵戳或主辦單位收件印為憑)。

b. 公佈結果：2019 年 5 月 (結果將於主日崇拜聯合報告欄公佈)。

6. 評審委員會：

評審委員會由主辦單位傳道同工及區委組成。

7. 評審標準：

作品要求簡潔而寓意深刻，易於識別，突顯 2020 年全澳遍傳運動的主

題。評分準則為：

主題呈現 35%

創意表現 35%

視覺美感 30%

8. 獎勵及紀念品：

a. 每名參加者都可獲贈紀念品乙份。

b. 如被取錄成為大會指定標誌者的參加者，更可獲得特別的嘉許和獎勵。

9. 其他規定：

a. 參加作品必須為原創、未曾公開發表、未曾獲獎和未被其他機構採用之作品；否則，參加者除應自負所有因此而引起的法律責任外，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加者的資格。

b. 獲得最終採用之作品的著作權及使用權均歸屬基督教宣道堂港澳區聯會所有。

c. 獲獎者有義務配合主辦單位的要求對有關設計作進一步的完善或修改。如不希望修改者，請在參加表格上註明。

d. 除最終採用獎之外，其他參加作品的著作權屬作者本人所有；但主辦單位有權在不須另行通知及致酬的情況下，將參加作品用於與此活動有關的宣傳、推廣之上。

e. 未被取錄的參加者可在評選結果公佈後的兩個月內親臨主辦單位取回作品。主辦單位有權將未有人領回的作品銷毀。

f. 完成參加程序後所有報名參加者均視為認同本活動的章程和公佈結果。

10. 免責條款：

a. 任何不符合本章程規定的參加作品，將不獲評審委員會評審，且主辦單位不會個別通知有關參加者。

b. 主辦單位不承擔由於其他機構的過失所引起的作品損毀、遺失、不完整、不清晰、延遲或未能送達等情況所引起的責任，且主辦單位不會個別通知有關參加者。

c. 主辦單位保留終止此活動、修改本章程，以及取消行為不當之參加者的比賽資格的權利。

11. 活動聯絡：

a. 如有疑問，可透過電郵方式至 macaucccmil@yahoo.com.hk 聯絡主辦單位，且主辦單位保留作答與否的權利。

b. 此活動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僅供與活動相關之用，並會於活動完結後銷毀，但若參加者同意主辦單位作其他用途的資料除外。參加者若想更改個人資料，請電郵至：macaucccmil@yahoo.com.hk

2020年全澳遍傳運動LOGO設計徵集行動

參加表格

本欄由主辦單位填寫		
參加者編號_____	參加作品編號 _____	收件日期 _____

參加者資料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電話：
電郵：		
地址：		

聲明
本人同意遵守主辦單位的所有規則；本人所提交的參加作品為本人原創，並同意主辦單位有權使用本人的參加作品作為與此活動有關的宣傳推廣之用；若此作品獲得最終採用，本人同意將作品的所有權益（包括著作權）轉讓與「基督教宣道堂港澳區聯會」及「澳門宣道堂慈善會」，不再另行收取報酬。
簽名_____
日期_____

參加作品須填寫創作理念

本欄由主辦單位填寫	
參加者編號 _____	參加作品編號 _____
設計之創作理念	
100字內填寫,此頁除此表格的簽名及參加者姓名位置外,不得顯示參加者的個人資料或符號。 請在此貼上設計圖的縮小版。	
貼 上 設 計 圖	(寫上設計創作理念, 100字以內)
獲獎者有義務配合主辦單位作修改或完善設計 (*若不同意修改, 請在以下打✓,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修改)。	

簽名：

參加者姓名：

日期：